

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七)《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九)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上午 9 时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2 幢 21311-21313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扬

邮编：201203

联系电话：021-50760938

传真：021-50760938-808

邮箱：yangyang@shinnytech.com

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郭守敬路 498 号 12 幢
21311-2131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信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